象山农信联社2025年二季度关联交易 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象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象信联〔2023〕167号)等制度办法要求,结合象山农信联社实际,现将2025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类型

本社关联交易主要为授信类和存款类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2025年6月末,授信类关联交易金额47522.32万元, 扣除保证金存款后的关联交易金额为43737.54万元;存款类 关联交易金额为39575.84万元。具体如下:

- (一)重大关联交易7户,均为授信类关联交易,金额为35749.56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后关联交易余额31964.78万元。
- (二)一般授信关联交易用信金额394户(含信用卡), 关联交易金额11772.75万元;存款类关联交易金额39575.84 万元;其他关联交易金额3万元。
 - 三、监管比例执行情况

上季末,本社资本净额为302439.40万元,对单个关联方的最高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1.75%,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最高合计授信余额占资本

净额的比例为4.2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23.71%,各项关联交易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

特此公告。